



北京市巨灾防范工程-通信网络及网络安全分项 招标更正公告

更正内容描述

原定：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为2024年4月23日11:00:00。 变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4月24日11:00:00。

更正后最新公告

一、招标条件

北京市巨灾防范工程-通信网络及网络安全分项（招标项目编号：QTH1A240042），已由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关于批准北京市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京发改（审）〔2023〕806号）），资金来源为 政府投资（地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北京市地震局，招标代理机构为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路由器（26台）、交换机（72台）、防火墙（14台）等通信网络及网络安全设备的采购、安装集成等

招标暂估金额：17328700（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北京 海淀 招标人指定地点

其它说明：交货期、项目完成期：交货期：2024年10月31日前到货（其中，硬件部分在合同签订后60天内到货）；项目完成期：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验收并交付使用。交货地点、项目实施地点：北京市，招标人指定地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5、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4-04-02 14:00:00 - 2024-04-07 14:00:00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招标文件是否收费： 否

其他说明： 获取招标文件请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在“首页”点击“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中选择“多行业共享系统”。多行业共享平台业务咨询电话：010-83521515转6088（QQ:401799851）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04-24 11:00: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其它说明： 无

六、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招标编号：TC240901G



潜在投标单位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应至少有一个联合体成员下载招标文件）

七、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北京市地震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28号

联系人： 蒋老师

联系电话： 010-83012207

电子邮件： 无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人账号： 无

招标人开户行： 无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联系人： 屠筱军、艾寒、白羽飞、浦楠

联系电话： 010-62108118、62108284、62108162

电子邮件： tuxiaojun@cntcitic.com.cn、aihan@cntcitic.com.cn

传真： 010-61954190

网址： 无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0200049619200362296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营业部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董景见

声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